

中国林学会木材工业学会

关于我国人造板工业发展战略的建议*

我国森林资源不足,人口众多,木材供需矛盾紧张,必须充分合理利用我国木材资源,积极发展人造板工业,以提高森林资源利用效益及木材综合利用率,增加有效供给,缓解木材供需矛盾,尽力满足国家建设和人民生活的需要。同时,加工业的发展,可以带动用材林基地建设,逐步扭转森林资源危机和林业经济危困的局面。

人造板工业属原材料工业,近年来发展较快,1988年产量达到289.88万立方米(其中:胶合板82.69万立方米,纤维板148.41万立方米,刨花板48.31万立方米),为1978年的4.6倍,但仅及世界产量的2.5%,人均产量的十分之一,而且还存在不少企业产品质量低,品种少,消耗高,设备利用率低,经济效益不佳等问题。这是由于我国人造板工业技术和管理水平低,职工队伍素质差;由于部门和地区分割,缺乏有效的行业指导及宏观调控,不少地方盲目、重复建厂,特别是小厂,与大厂相比,不少小厂产品质量低,原材料消耗高,并与大厂争原料,严重影响生产要素的有效发挥和合理配置;一些工厂由于原料供应不足,胶料和能源等紧缺,生产能力得不到发挥;企业技术和装备重复引进,轻消化吸收,技术装备国产化步履缓慢;重产量,忽视产品质量、产品用途和配套及应用技术的开发;对科技投入少,科技进步尚未引起应有的重视等。这有待在发展和改革中认真逐步解决。研究和制定我国人造板工业发展战略十分重要,以利于统一认识和行动。

为使我国人造板工业持续、稳步、健康发展,在2000年前,应在治理、整顿和深化改革中,结合国情、林情,制定发展战略,统筹规划,逐步完成产品结构及原料结构的调整,建立健全合理的企业组织结构、布局及运行机制,采取自力更生与引进消化相结合的方针,大力开发和推广国内外先进技术和经验,建立完整的行业技术经济体系,提高和改造现有企业,改进产品质量,减少消耗,增加花色品种,扩大产品用途,提高全行业素质和效益。国务院《关于当前产业政策要点的决定》中将“木

材综合利用”列为重点支持的产业。基于人造板工业在林业生产特别在木材综合利用产业中的战略地位,应实施产业倾斜政策,扶持其发展。在上述指导思想下,建议如下:

一、2000年战略目标

1.人造板产量500万立方米左右(其中胶合板和细木工板100万立方米左右,纤维板200万立方米左右,刨花板200万立方米左右),年增长率约6%。其中刨花板增长较快,湿法硬质纤维板由于不受胶料供应的限制,只要加强污水处理工作,应继续发展;中密度纤维板应根据条件适当发展;胶合板根据原料供给的可能,应适当放慢发展,小胶合板厂建设应严加控制。

2.根据市场需求,增加产品的品种、规格和用途,逐步调整产品结构和产品应用结构,除在家具方面大量使用外,应扩大建筑、车辆、船舶、包装和其它方面的用途,以人造板和胶合木来代替日益紧缺的天然实体木材。

3.提高产品质量,国家产品标准应尽快采用或等同国际和先进国家标准。

4.根据计划,加速建立原料林和胶料供应基地。

5.大、中型人造板厂(或车间),应达到七十年代末、八十年代初发达国家的技术水平。小厂有发展前途的,也应有计划的进行技术改造。提高企业经营管理水平,增加经济效益。

二、战略措施

围绕上述战略指导思想和目标,要保质保量达到500万立方米左右的产量指标,建议采取如下措施:

(一) 治理、整顿、深化改革

1.加强宏观调控和行业管理,制定行业发展规划和技术经济政策

各级政府要加强宏观调控和行业管理,发挥林

• 本建议根据1988年11月中国林产工业公司与我会联合召开的“人造板工业发展战略研讨会”讨论意见整理写成,并经1989年5月我会第三次全国会员代表大会讨论通过。

产工业行业协会的职能及作用,打破部门、地区界限,制定行业发展战略及规划,制定有关的经济政策、技术政策和技术装备政策。为实现产业发展目标,扶优限劣,通过产业促进与限制政策、价格政策、税收政策、财政金融政策、投资政策、进出口政策等配套政策的实施,引导人造板企业健康发展。

国家和地方政府对资源综合利用的人造板企业,应采取经济扶持和优惠政策。

要理顺木材及人造板的价格,使企业在平等的基础上开展竞争。

2.调整和建立健全合理的企业组织结构、布局及运行机制

各地区(特别重点林区)应建立以需求为导向,以主要产品为龙头,以营林为基础的、林工结合的新型经济结构和市场——商品生产——原料基地的经济运行机制。同时,实现企业组织结构合理化,调整工业布局,木材产区和销区企业要在国家计划指导下,合理分工,发挥各自优势,加强横向经济联合和协作,积极发展企业集团。在林工结合和横向经济联合中要自愿互利,平等互惠,讲求实效。

3.根据行业发展规划,调整投资结构

人造板工业应有计划的发展,逐步增加投资比重。部门、地方和企业投资,不能因局部和短期利益乱上项目,破坏国家的整体和长期利益。一个城市、一个地区、一个林区要统一规划安排建设,提倡联合办厂,避免重复建厂。在建设上既要充分合理利用木材资源,又要促进产业结构的合理化和资源的优化配置,以取得最佳技术经济效益。人造板工业布局及企业生产规模和投资确定,必须切实做好资源、交通、能源、资金和技术协作等条件的综合分析和可行性研究的论证,以避免失误。决策必须民主化、科学化。建厂条件不够,以及现有生产能力过剩的地区,不应建新厂或车间。各级政府对新上项目,在审批前应征询林业主管部门的同意。

基于人造板工业已具有相当规模,应充分发挥和提高其生产能力和产品质量,发展新产品,并加强现有工厂的技术改造,这样做投资少,见效快,效益好。还应积极发展人造板原料林和胶料等配套原材料工业。

4.进一步深化企业改革,加强企业经营管理

通过深化企业改革,增强企业(特别大中型企业)的活力,不断改善经营管理,增强商品经济观

念和市场竞争意识,提高质量,减少消耗,提高劳动生产率,降低成本,增加经济效益。加强教育和培训,培养科技和管理人才,提高企业职工素质,以适应现代化生产的要求,这项工作十分重要,应重视和加强。

对某些生产条件差、产品质量低、消耗高、经济效益不好、原料难以解决的企业,应妥善安排或关停并转。

5.发展外向型人造板企业

沿海地区及有条件的地区,要有计划地发展外向型人造板企业。国家应鼓励人造板出口,有计划地控制进口。积极发展“三资”企业,引进的先进技术和管理经验,要积极有计划地向其它企业转让和推广。

6.加强市场调查研究,积极引导消费

树立商品经济观念,加强市场调查研究,搞好预测,沟通信息,开拓市场,进一步宣传各种人造板的性能和用途,建立产品应用示范点,积极引导消费,做好产销对路,为人造板工业的发展创造良好的需求环境。

(二)根据森林资源的变化,调整原料结构,加速用材林基地建设

因地制宜,加强原料林(特别速生丰产林)基地建设,做到林工结合,定向培育,统筹规划,实行一条龙经营管理体系,以取得最佳效益,促进营林事业的发展。在工厂原料紧缺的地区(如京、津、沪等大中城市),当地政府和企业除与林区加强横向联合外,应在邻近地区营造原料林。胶合板原料短缺,应扩大原料树种;改进工艺,利用速生材及小径材。刨花板及纤维板原料应充分利用加工剩余物及次、小、薪材,间伐材和短轮伐期速生材,以及部分采伐剩余物(大枝桠及木片)。同时要积极开发利用竹子、甘蔗渣、棉秆、麻秆、豆秸等非木材原料,这对木材资源不足是一项重要补充。除胶合板材外,国家应根据刨花板和纤维板原料要求,增加人造板材这个新的商品材种,可包括直径8厘米上下的小径材。

(三)胶粘剂、表面加工及应用技术应配套发展,为人造板工业发展创造良好条件

胶粘剂是人造板生产的重要组成部分,目前所需的化工原料紧缺,应统筹安排,有计划地进行胶粘剂原料基地的建设,并建设配套材料(如表面装饰材料用纸张、化工及印刷材料等)及五金件工

(下转第21页)

中国林学会木材工业学会关于充分合理 利用我国木材资源缓解木材供需矛盾的建议·

我国是少林国家,面临着森林资源危机,林业经济危困,导致生态环境继续恶化,严重影响着农业生产后劲与国土安全,同时木材供需矛盾不断加剧,不得已大量进口木材及木制品。据1984—1988年森林资源清查,我国人均森林面积0.11公顷,人均森林蓄积量8.3立方米,分别只相当于世界人均水平的18%和12%。同期,原木年产量估计为1.4亿立方米左右(不包括薪材),与七年多前相比,用材林资源年赤字由3000万立方米增加到6700万立方米,特别是其中成熟林资源年赤字达1.7亿立方米,主要是计划外用材量增加。资源少,消耗多,这是

(上接第26页)

业,以建立稳定的原材料供应渠道。同时,大力开展节约用胶,降低单位消耗,开发利用非甲醛系胶粘剂,以部分代替脲醛树脂和酚醛树脂,开发无机类胶粘剂(如石膏、水泥等)胶合的人造板。(详见《木材工业》第3期《关于积极发展我国人造板工业胶粘剂及表面加工的若干建议》)。

(四)根据产品的不同应用方向,狠抓产品质量,增加花色品种,调整产品结构

人造板工业应巩固提高现有品种,积极发展新品种,使质量、规格、品种能满足不同用途的要求,做到产销结合,扭转目前质量低、品种少的现象,进一步扩大用途。应根据不同用途和使用性能,制订和修订人造板的标准。建立健全产品质量监督检测机构,加强产品质量的管理和监督检查工作,严格颁发和认真执行产品生产许可证制度,坚决取缔劣质产品。

(五)加速科技进步,建立完整的工业技术体系

目前我国人造板工业尚处于发展的初级阶段,应加强开发和推广新工艺、新技术、新材料、新设备、新产品。政府和企业应大力支持科研、开发及推广工作,增加科技投入,做到工艺和设备使用一代,研制一代,预测一代,国家对重大技术应组织力量进行攻关;对引进的技术和设备,应组织力量抓紧消化、吸收和创新。大力推动生产、设备制造与科研单位的紧密结合。

根本性矛盾。目前可及的成过熟林可采资源最多只有14—15亿立方米,若按目前的消耗水平推算,只能采伐7至8年。同时木材质量下降。下世纪初将被迫大量消耗近熟林和中龄林,寅吃卯粮。这是由于管理体制没有理顺,保护和发展森林资源的责权不清,短期行为严重,形成“国家要木材,地方要利润,企业要生存,林农要致富”,都从采伐森林上找出路,而对造林投入严重不足,砍的多,造的

• 本建议根据1988年6月我会“合理利用我国木材资源的战略问题论证会”讨论意见整理写成,并经1989年5月我会第三次全国会员代表大会讨论通过。

用先进的技术装备武装和改造企业。为实现以国内制造为主,减少重复引进,必须加快国产化的步伐,努力增加能够替代进口的设备和零部件,组织技术攻关,建立试验基地,做到国产设备质量稳定,不断提高,适应生产需要,并采取技贸结合方式,有计划地引进国外先进关键技术和装备,或与国外合作制造。在消化吸收国外先进技术的基础上,研制和不断提高国产成套设备。逐步做到国产设备制造专业化、标准化、系列化和通用化。实行设备生产许可证制度,淘汰落后设备。

重视和加强人造板应用技术研究,为扩大用途提供科学依据和实用技术。择优扶持建立人造板主要应用领域的示范点。1987年原国家经委下达的“刨花板应用一条龙”项目,很重要,请国家支持,以利开展工作。

加强环境保护和安全生产技术,防止环境污染,避免各类事故。推广节能技术,研究以树皮、木屑为燃料的燃烧技术。

我国木材供需缺口将越来越大,势必影响国计民生,应不失时机地抓紧实现上述战略目标和措施,并为2000年以后我国人造板工业的进一步腾飞创造良好条件,具有重大战略意义,希望各级领导重视和大力支持,并采取相应的措施。

基于各地情况不同,要在国家统一计划下,因地制宜,制定地区的人造板工业发展战略和行业发展规划。